

标段编号：2408-440311-04-01-174438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光明北地区]法定图则 03-16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全过程
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6日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谢丽平		
一、企业承接的政府工程造价咨询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甲方名称	
1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461.99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	合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298.9148	2024 年 06 月 13 日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3	航城街道三围学校	213.3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4	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186.5373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5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121.58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二、企业完成的政府工程造价协审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成果文件完成时间（年、月、日）	甲方名称
1	深圳市第二十四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76744.54	2024-03-06	2024-04-30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	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	48824.08	2023-12-01	2023-12-22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3	新桥街道万丰城市更新规划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	46536.26	2024-06-18	2024-07-15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光明北地区]法定图则+03-16 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投标文件



4	石岩街道“十大重点工程”（切块管理项目）一羊台山森林公园一期配套项目一羊台山片区停车场及配套人防工程	25421.52	2024-12-27	2025-01-20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5	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	21003.15	2023-03-17	2023-04-04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企业承接的政府工程造价咨询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甲方名称
1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461.99	2024年11月21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	合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298.9148	2024年06月13日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3	航城街道三围学校	213.30	2023年11月14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4	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186.5373	2023年10月24日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5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121.58	2024年11月21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企业承接政府投资项目 1：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5-440306-04-01-268815002001

标段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39.03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项目包1：湾区芯城人民医院（中标金额：461.99万元）和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中标金额：121.58万元），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标项目包2：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中标金额：349.09万元）和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中标金额：206.37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9-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王兴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周薇薇

打印日期：2024-11-06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项 目 名 称: 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 (乙方):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2024 年 11 月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经 公开招标 直接委托，将湾区芯城人民医院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湾区芯城人民医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宝安区燕罗国际智能制造生态城内，燕罗北街南侧，根玉路东侧，规划总床位 500 张，总用地面积约 2.26 万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约 9657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七项基本设施用房、科研教学用房、健康体检用房、夜间值班宿舍、感染性门诊、预防保健用房、人防医疗工程、架空层及风雨连廊、停车设施等。匡算总投资暂定约 97642 元，建安费 80126 万元，最终项目总投资额及工程规模均以概算批复为准。

项目投资规模、建设内容最终以发改部门正式批复概算文件为准。

二、造价咨询文件的编制依据

- (1) 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
- (2) 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 施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4) 施工合同；
- (5) 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6) 工程变更通知及变更图纸；
- (7) 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8) 现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清单计价规程》以及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



有关计价规定：

- (9) 勘察、测量报告；
- (10) 其它。

三、咨询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复核估算；
- (2) 复核概算；
- (3) 预算编制；
- (4) 计算定额工期；
- (5) 复核清单错漏项；
- (6) 计算工程进度款；
- (7) 编制工程变更造价；
- (8) 编制结算；
- (9) 编制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等零星预（结）算；
- (10) 其他与造价咨询有关的配合服务。

四、咨询完成时间要求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通过审计后结束。各项咨询成果文件完成时间：

- (1) 可研估算：接到有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审核报告 3 份。
- (2) 概算复核：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7 日内提交概算复核报告 3 份。
- (3) 预算（招标控制价）编制//复核：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预算（招标控制价）报告 5 份，有询价材料设备的，同时提交询价报告和材料设备技术要求复核报告。分标段编制的按照各标段提供资料时间分别计时。
- (4) 工期计算：接到甲方通知后 2 日内提交工期测算报告 3 份。
- (5) 清单错漏复核：接到工程量清单错漏项调整申请材料及相关资料后 90 日内提交复核分析报告 3 份。
- (6) 工程进度款：接到施工单位报送的每月工程进度款报表及相关资料



后 2 日内提交工程进度月报表复核意见 3 份。

(7) 工程变更预算：接到变更图纸及审核确认过的变更预算及相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变更预算编制报告 3 份。

(8) 工程竣工结算：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20 日内提交结算书或结算核对复核结果 3 份。

(9) 对于甲方和相关造价管理和审计单位提出的修改意见，乙方应在甲方以及有关部门规定的时间内配合完成。

(10) 勘察、测量及其他零星造价咨询业务：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7 日内提交咨询成果文件 3 份。

以上文件均需同时提供书面文件及电子文档，如甲方对提交的资料有其他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

以上所有乙方提交的复核报告，乙方需对复核报告反馈意见进行再次复核，并与反馈单位进行核对确认。

五、咨询费的结算及支付办法 **合同金额**

5.1 咨询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壹万玖仟玖佰元整（¥4619900 元），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造价咨询服务的费用。

5.2 咨询费结算的约定

咨询费结算价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费（扣除未实施部分）为取费基数，按《广东省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 序号 6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 序号 4 “工程结算的编制” 的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后下浮 20% 所得。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规定的结算审核部门的审核结论或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咨询费包含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两部分，其中咨询费基本酬金比例占比为 85%、绩效酬金比例为 15%。基本酬金全部支付给造价咨询单位，绩效酬金与履约考评情况挂钩，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结算。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10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支付比例为 7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支付比例为 0%。

5.3 咨询费支付方法



9.2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十、其他

10.1 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需要，乙方外出考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2 乙方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完成造价咨询业务，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10.3 本合同内的咨询业务只计一次咨询费，咨询业务中的修改和调整不另行计费。

10.4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政府部门颁布有关造价管理或审计的新法规、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10.5 甲方依据宝安区和甲方的最新合同履行评价办法对乙方进行合同履行评价。乙方须同意由甲方将合同履行评价结果在深圳市、区工务系统履约评价数据共享专栏及其他政府相关信用信息平台进行公示、通报。甲方与乙方以外任何第三人使用经公示通报的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合同签订日期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1月21日；

订立地点：宝安区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5楼。

本合同自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后成立，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乙双方签章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咨询人：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薇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谢丽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6455754
46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2653545T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9区广场大厦5
楼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大宝路83号美生
慧谷科技产业园美谷5楼503

邮政编码：5181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文靖

法定代表人：谢丽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781013

电话：13530213111

传真：0755-27783381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合同经办人：史敏

盖章经办人：赵文敏



招标文件（政府投资项目）

4	总投资额	<p>1、<u>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23681 万元，其中建安费 19340 万元。</u></p> <p>2、<u>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46412 万元，其中建安费 34481 万元。</u></p> <p>3、<u>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总投资匡算为 97642 万元，其中建安费 80126 万元。</u></p> <p>4、<u>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81873 万元，其中建安费 59966 万元。</u></p> <p>总投资额及工程规模以概算批复为准。</p>
5	招标范围	<p><u>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复核估算；2、复核概算；3、编制预算；4、计算定额工期；5、复核清单错漏项；6、计算工程进度款；7、编制工程变更造价；8、编制结算；9、编制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等零星预（结）算；10、其他招标人要求的咨询服务。</u></p>
6	资金来源	<p><u>政府投资 100%</u></p>



企业承接政府投资项目 2：合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11-04-01-776872002001

标段名称：合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298.914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5-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23



查验码：395768337048205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光建造价咨询[2024]19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登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合同协议书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合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位于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红花南路与振兴路（规划深阳路）交会处东南角。

工程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定位为 72 班/3360 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 48 班/2160 学位，初中部 24 班 /1200 学位），占地面积 32961.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4713 平方米。

本工程造价咨询的项目包括：本次招标内容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工可研阶段）、概算阶段、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及发包人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一切事务。

二、合同价及结算价

1、咨询服务费取费标准

1.1 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与支付；

1.2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及费率：



注：

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取费基数乘以费率为咨询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②以上规模指标，下限含本数，上限不含本数。

2、本项目造价咨询合同价 **合同金额**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为：**暂定人民币贰佰玖拾捌万玖仟壹佰肆拾捌元整**（小写 ¥ 2989148 元），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审核意见为准。

2.1 签订合同时造价服务费取费基数为 **44078** 万元。本合同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时，取费基数以最终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费）为准，若无概算批复则按审定的预算建安费为准，若既无概算批复又无预算则按审定的结算建安费为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算方式，各阶段费率如下：工可阶段费率为 0.2%、概算阶段费率为 0.3%、预算阶段费率为 2.2%-2.5%（其中 1 亿及以下部分费率为 2.5%，1 亿-3 亿部分费率为 2.4%，3 亿-5 亿部分费率为 2.3%，5 亿以上部分费率为 2.2%）、施工阶段费率为 1.5%、结算阶段费率为 1.9%-2.2%（其中 1 亿及以下部分费率为 2.2%，1 亿-3 亿部分费率为 2.1%，3 亿-5 亿部分费率为 2.0%，5 亿以上部分费率为 1.9%），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3%，最终结算价以相关审核机构的审定结果为准。

2.2 各阶段咨询服务费及费率构成：

前期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2%，费用为 **8.8156** 万元；
概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3%，费用为 **13.2234** 万元；
预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2.2%-2.5%，合计 **105.3794** 万元；



其中：1 亿元以下部分费率 2.5%，费用为 25 万元；
1 亿-3 亿部分，费率为 2.4%，费用为 48 万元；
3 亿-5 亿部分，费率为 2.3%，费用为 32.3794 万元；
5 亿以上部分，费率为 2.2%，费用为 万元；

施工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1.5%，费用为 66.1170 万元；
结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1.9%-2.2%，合计 92.1560 万元；

其中：1 亿元以下部分费率 2.2%，费用为 22 万元；
1 亿-3 亿部分，费率为 2.1%，费用为 42 万元；
3 亿-5 亿部分，费率为 2.0%，费用为 28.1560 万元；
5 亿以上部分，费率为 1.9%；费用为 万元；

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3%，费用为 13.2234 万元。

三、乙方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 1、负责审核勘察、设计、环评、水保、审图、检测、监测、迁改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咨询服务费用；
- 2、编制或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 3、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 4、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对计量、计价、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提出合理化建议；



5、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底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出现超概算情况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

6、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8、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9、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10、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1、施工过程中，协助完成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的工作；

12、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造价，建立工作台帐并按月、季、年提交投资控制报告；

13、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甲方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4、按甲方要求参与现场工程例会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按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5、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他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16、配合甲方对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17、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工作内容



18、驻场咨询服务：乙方须需派遣1名（根据造价咨询费具体项目确定）造价人员驻点甲方办公场所工作两年，乙方拟派遣造价人员以甲方提的要求为准（乙方驻场人员需经过甲方面试并审批通过，专职服务于本项目或甲方，不得兼任乙方内部其他项目工作。甲方对不符合要求的现场服务人员有权提出更换直至满意为止）；

19、负责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检测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工作内容

20、其他甲方需求的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概算编制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相关资料后 15 日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日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 日内提交标底；

3、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日内提交；

4、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

上述工作时限与甲方下达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不一致时，以《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2、施工招标文件；

3、施工合同；

4、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5、工程变更；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2、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履行发生其他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进行解决，若协商不成或任何一方不愿意协商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乙双方签章**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
工务署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

传真： /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大宝路83号美生慧
谷科技园美谷5楼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13 日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内容	规定
1	标段名称	合水口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是否场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行政监督部门 <u>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u>
4	总投资额	<u>54427.63</u> 万元
5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工可研阶段）、概算阶段、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及发包人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一切事务。
6	资金来源	<u>政府 100%</u>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u>无</u>



企业承接政府投资项目 3：航城街道三围学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92-01-702225002001

标段名称：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建设项目、
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航城街道三围学校、沙井街道会展中心九年一贯制学校共4个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888.56万元（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包三：航城街道三围学校213.30万元、沙井街道会展中心九年一贯制学校111.80万元；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包二：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289.33万元；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包一：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建设项目274.13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9-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2

查验码：921090587359809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isgc>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506-2x-w1-2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三围学校

地 点：深圳市宝安区 **单位名称**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 11 月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经 公开招标 直接委托,将航城街道三围学校的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三围学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建设规模和内容: 航城街道三围学校位于航空路和宝安大道交汇处东南侧,用地面积 26591 平方米,拟建 54 班(小学部 36 班、初中部 18 班) 2520 个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另配机动教室 9 班 450 个学位,建筑总面积 54740 平方米,总投资 46834 万元,其中建安费 3571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6859 万元(含开办费),预备费 4258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及工程规模均以概算批复为准。

二、造价咨询文件的编制依据

- 1、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
- 2、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施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4、施工合同;
- 5、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6、工程变更通知及变更图纸;
- 7、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8、现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清单计价规程》以及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有关计价规定;
- 9、勘察、测量报告;



10、其它。

三、咨询工作内容

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复核估算；
- 2、复核概算；
- 3、预算编制；
- 4、计算定额工期；
- 5、复核清单错漏项；
- 6、计算工程进度款；
- 7、编制工程变更造价；
- 8、编制结算；
- 9、编制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等零星预（结）算；
- 10、其他与造价咨询有关的配合服务。

工作内容

四、咨询完成时间要求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 2023 年 11 月 6 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通过审计后结束。各项咨询成果文件完成时间：

- 1、可研估算：接到有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审核报告 3 份。
- 2、概算复核：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7 日内提交概算复核报告 3 份。
- 3、预算（招标控制价）编制//复核：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预算（招标控制价）报告 5 份，有询价材料设备的，同时提交询价报告和材料设备技术要求复核报告。分标段编制的按照各标段提供资料时间分别计时。
- 4、工期计算：接到甲方通知后 2 日内提交工期测算报告 3 份。
- 5、清单错漏复核：接到工程量清单错漏项调整申请材料及相关资料后 90 日内提交复核分析报告 3 份。
- 6、工程进度款：接到施工单位报送的每月工程进度款报表及相关资料后 2 日内提交工程进度月报表复核意见 3 份。
- 7、工程变更预算：接到变更图纸及审核确认过的变更预算及相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变更预算编制报告 3 份。
- 8、工程竣工结算：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20 日内提交结算书或结算核对复核



结果 3 份。

9、对于甲方和相关造价管理和审计单位提出的修改意见，乙方应在甲方以及有关部门规定的时间内配合完成。

10、勘察、测量及其他零星造价咨询业务：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7 日内提交咨询成果文件 3 份。

以上文件均需同时提供书面文件及电子文档，如甲方对提交的资料有其他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

以上所有乙方提交的复核报告，乙方需对复核报告反馈意见进行再次复核，并与反馈单位进行核对确认。

五、咨询费的结算及支付办法

合同金额

1、咨询费暂定为大写：贰佰壹拾叁万叁仟元整（小写：¥2133000.00元），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造价咨询服务的费用。本项目的咨询费按实结算，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该部分费用金额。

2、咨询费结算的约定：

咨询费结算价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费（扣除未实施部分）为取费基数，按《广东省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序号6“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序号4“工程结算的编制”的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后下浮20%所得。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规定的结算审核部门的审核结论或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咨询费包含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两部分，其中咨询费基本酬金比例占比为85%、绩效酬金比例为15%。基本酬金全部支付给造价咨询单位，绩效酬金与履约考评情况挂钩，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结算。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支付比例为7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支付比例为0%。

3、咨询费支付方法：

(1) 第一次支付：完成的施工图预算经甲方确认且施工招标完成后，支付咨询至按已批复项目概算建安费为基数计算的咨询费结算价（详见本条“2、合同结算的约定”，下同）的20%。

(2) 第二次支付：主体结构封顶后，支付至按已批复项目概算建安费为基数计算的咨询费结算价的40%。



三人使用经公示通报的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1、凡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与乙方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签章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3楼

电 话：27781013

开户银行：

帐 号：

组织机构代码：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71区创业二路361号二楼

电 话：0755-29952809

开户银行：招行宝安支行

帐 号：814084672510001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36253545T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1月14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签订日期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宝发改概算〔2024〕195号

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航城街道三围学校 新建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区建筑工务署：

报来《航城街道三围学校新建工程（一期）初步设计及概算》
（国家编码：2106-440306-04-01-908378）收悉。经审核，现批
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为 54 班（小学 36，初中 18 班）九年制学校的一期工
程，36 班 1620 个学位小学部的新建工程。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29703 m²，其中包括：①必配校舍 20753 m²，含教学及辅助用房
15652 m²、办公用房 820 m²、生活服务用房 4281 m²；②选配校舍
8950 m²，含多功能厅 480 m²、架空层 3000 m²、停车库（含人防）
3870 m²、设备用房 1600 m²。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配套工程、开办费
等。绿色建筑目标为国家二星级，设置屋顶绿化，满足海绵
城市建设要求。

二、概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 27035.91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



21616.2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132.21 万元(含开办费 1711.97 万元),预备费 1287.42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项目单位为区教育局,基建工程建设单位为区建筑工务署、开办费建设单位为区教育局。

三、工作要求

(一)根据《学校建设推进及新、改扩建学校工程设计方案会议纪要》(深宝府会纪〔2019〕4号)，“学校建设应为‘交钥匙’工程，即移交使用时，校舍、运动场地等应达到使用标准要求，各责任单位在方案设计时应将校舍等装饰装修内容纳入设计范围，学校使用后，原则上不再另行实施校舍装修工程”。请进一步深化优化设计方案，确保本项目达到“交钥匙”工程标准。

(二)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七届16次)和《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绿化树木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城管通〔2021〕188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城市绿化管理工作，不得以景观为由砍伐和迁移树木；原则上只可增种树木，不得为种新树而砍伐老树；因公共工程、安全隐患等确需砍伐、迁移树木的，需针对现有树木情况建立树木保护专章，论证树木迁移的唯一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同时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后方可实施。如确需砍伐、迁移树木，请你单位根据《关于印发〈宝安区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规范指引(试行)〉的通知》(深宝城管联席办〔2022〕1号)有关规定抓紧开展报批工作。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0月25日



抄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审计局、区教育局、区财政局。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5日印发



企业承接政府投资项目 4：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4-440306-04-01-710814004001

标段名称：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186.5373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9-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9-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0-24



查验码：400486835111502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工程名称：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委托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咨询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2023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经过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 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

工程地点: 松岗街道

服务范围: 施工图预算审核、施工过程中的变更审核、工程项目造价咨询的结算审核工作、项目招投标阶段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工程量清单、标底公示、定额工期等)、施工过程中预算错漏项的复核和送审配合工作等。

工作内容

二、咨询服务类别:

× A类: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 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 B类: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预算审核(详见附加协议条款)

■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审核)

■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审核)

■ 工程建设其他费结算审核(审核)

× C类: 建设工程招标标底编制(审核)

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36356-10000) \times 1\% + 36356 \times 5\% \times 5\% = 132.526$ 万元（未下浮）

③ 结算审核费封顶价为 132.526 万元（未下浮）。

3、以钢筋抽量吨数为基数，费率为 / 元/吨；

4、固定酬金；

5、其他：咨询酬金不足人民币叁仟元的，按叁仟元计算。

工程咨询酬金按上述计算方法第 2 款计算；按前述计算方法计算工程
结算酬金低于人民币叁仟元时按上述计算方法第 5 款计算。

（三）本项目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价为（人民币）：
预算审核咨询酬金暂定价+结算审核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价，并按《深宝松街
【2023】22 号》下浮（下浮前费用在 5 万以下的不下浮，5 万以上（含 5
万）10 万以下的下浮 10%，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100 万元以下的下浮
15%，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的下浮 20%）。

下浮后预结算阶段造价审核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价为（人民币）：
 $(100.6456 \text{ 万元} + 132.526 \text{ 万元}) \times 0.8 = 186.5373$ 万元（大写：壹佰捌拾陆万
伍仟叁佰柒拾叁元整）。最终的咨询酬金以相关部门审定为准，最高费用不
高于 186.5373 万元。 **合同金额**

（四）支付方式：

依照专用条款第七条第二款的约定执行。

四、咨询服务工期：

1、预算审核咨询服务工期

自收到委托人通知之日开始 15 个日历天内，咨询人完成施工图预算初
稿编制；经委托人审查后，咨询人须在 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修改并
提交委托人审定。



支付酬金。

九、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作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十、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技术报告，属于委托人所有；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所有。

十一、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 伍 份，咨询人 叁 份。

甲乙双方签章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帐 号：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71 区 6#
建筑物二楼(办公场所)

传 真：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宝安支行

银 行 帐 号：814084672510001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24 日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宝发改建议书〔2022〕127号

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 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松岗街道办:

《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国家编码:2204-440306-04-01-710814)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项目所在招生片区学位需求缺口较大,建成后有利于增加优质公办学位供给,缓解学位紧张压力;同时补齐学校功能用房,完善学校的配套设施,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松岗街道沙江路52号,拟在学校用地面积38578m²范围内进行改扩建,在原54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基础上增设18班初中,建设成为72班(36班小学、36班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学校现有建筑面积27201m²,新建总建筑面积暂定为56599m²(含地下室),建成后学校总建筑面积约为83800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教学综合楼、教师宿舍、380米环形跑道、篮球场、排球场、器械活动区等,并对原教学楼进行局部改造,同步建设完善室外配套设施。

三、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

—1—



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43991 万元，其中建安费 3635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636 万元，预备费 3999 万元。待下一步研究论证后再最终确定项目投资金额。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项目单位及项目建设单位均为松岗街道办。

四、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 请在下阶段深入研究建设方案，必配校舍用房（包括图书室、体育馆、教职工与学生食堂等）配置应符合《深圳市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指引》（深发改〔2016〕494号）、《宝安区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提升指引》（深宝教〔2020〕278号）规定要求，以满足标准教学要求，并保证各类功能用房的正常、安全使用。

(二) 请在下阶段进一步补充完善绿色建筑及海绵城市建设相关内容，明确绿色建筑及海绵城市建设目标。

(三) 请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精神（七届16次）和《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绿化树木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城管通〔2021〕188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城市绿化管理工作，不得以景观为由砍伐和迁移树木；原则上只可增种树木，不得为种新树而砍伐老树；因公共工程、安全隐患等确需砍伐、迁移树木的，在下阶段需针对现有树木情况建立树木保护专章，论证树木迁移的唯一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同时须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深府办函〔2021〕103号)的有关要求，2022年1月1日起，新建(立项、核准备案)



市区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市区重大项目、重点片区工程项目全面实施 BIM 技术应用,请你单位在下一阶段开展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相关工作。

(五) 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令第 712 号)、《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328 号)、《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宝规〔2022〕2 号)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于本批复印发之日起六个月内报送我局审核。

此复。

附件: 松岗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投资匡算表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5 月 13 日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13 日印发

(印 2 份)

—3—



企业承接政府投资项目 5：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5-440306-04-01-268815002001

标段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39.03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项目包1：湾区芯城人民医院（中标金额：461.99万元）和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中标金额：121.58万元），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标项目包2：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中标金额：349.09万元）和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中标金额：206.37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9-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王兴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周薇薇

打印日期：2024-11-06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项 目 名 称: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2024 年 11 月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经 公开招标 直接委托，将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用地面积 88313.63 m²。本项目投资匡算 23681 万元。其中建安费 1934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188 万元，预备费 2153 万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改造体育看台面积 730 m²，改造学校厨房 1880 m²，改造 31 个卫生间，改造水电及消防系统，新建一栋 12 层宿舍楼及 1 栋 5 层综合楼，新建建筑面积 29451 m²。目前项目建议书已批复，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项目投资规模、建设内容最终以发改部门正式批复概算文件为准。

二、造价咨询文件的编制依据

- (1) 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
- (2) 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 施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4) 施工合同；
- (5) 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6) 工程变更通知及变更图纸；
- (7) 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8) 现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清单计价规程》以及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



有关计价规定：

- (9) 勘察、测量报告；
- (10) 其它。

三、咨询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复核估算；
- (2) 复核概算；
- (3) 预算编制；
- (4) 计算定额工期；
- (5) 复核清单错漏项；
- (6) 计算工程进度款；
- (7) 编制工程变更造价；
- (8) 编制结算；
- (9) 编制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等零星预（结）算；
- (10) 其他与造价咨询有关的配合服务。

四、咨询完成时间要求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通过审计后结束。各项咨询成果文件完成时间：

- (1) 可研估算：接到有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审核报告 3 份。
- (2) 概算复核：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7 日内提交概算复核报告 3 份。
- (3) 预算（招标控制价）编制//复核：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预算（招标控制价）报告 5 份，有询价材料设备的，同时提交询价报告和材料设备技术要求复核报告。分标段编制的按照各标段提供资料时间分别计时。
- (4) 工期计算：接到甲方通知后 2 日内提交工期测算报告 3 份。
- (5) 清单错漏复核：接到工程量清单错漏项调整申请材料及相关资料后 90 日内提交复核分析报告 3 份。
- (6) 工程进度款：接到施工单位报送的每月工程进度款报表及相关资料



后 2 日内提交工程进度月报表复核意见 3 份。

(7) 工程变更预算：接到变更图纸及审核确认过的变更预算及相关资料后 5 日内提交变更预算编制报告 3 份。

(8) 工程竣工结算：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20 日内提交结算书或结算核对复核结果 3 份。

(9) 对于甲方和相关造价管理和审计单位提出的修改意见，乙方应在甲方以及有关部门规定的时间内配合完成。

(10) 勘察、测量及其他零星造价咨询业务：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7 日内提交咨询成果文件 3 份。

以上文件均需同时提供书面文件及电子文档，如甲方对提交的资料有其他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

以上所有乙方提交的复核报告，乙方需对复核报告反馈意见进行再次复核，并与反馈单位进行核对确认。

五、咨询费的结算及支付办法 **合同金额**

5.1 咨询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元整（¥1215800 元），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造价咨询服务的费用。

5.2 咨询费结算的约定

咨询费结算价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费（扣除未实施部分）为取费基数，按《广东省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 序号 6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 序号 4 “工程结算的编制” 的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后下浮 20% 所得。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规定的结算审核部门的审核结论或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咨询费包含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两部分，其中咨询费基本酬金比例占比为 85%、绩效酬金比例为 15%。基本酬金全部支付给造价咨询单位，绩效酬金与履约考评情况挂钩，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结算。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10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支付比例为 7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支付比例为 0%。

5.3 咨询费支付方法



9.2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十、其他

10.1 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需要，乙方外出考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2 乙方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完成造价咨询业务，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10.3 本合同内的咨询业务只计一次咨询费，咨询业务中的修改和调整不另行计费。

10.4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政府部门颁布有关造价管理或审计的新法规、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10.5 甲方依据宝安区和甲方的最新合同履行评价办法对乙方进行合同履行评价。乙方须同意由甲方将合同履行评价结果在深圳市、区工务系统履约评价数据共享专栏及其他政府相关信用信息平台进行公示、通报。甲方与乙方以外任何第三人使用经公示通报的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合同签订日期**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1月21日；

订立地点：宝安区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5楼。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后成立，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乙双方签章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咨询人：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薇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谢丽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6455754

4666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9区广场大厦5楼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文靖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781013

传真：0755-27783381

电子信箱：

合同经办人：史秋

盖章经办人：赵文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2653545T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大宝路83号美生慧谷科技产业园美谷5楼503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谢丽平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530213111

传真：

电子信箱：



招标文件（政府投资项目）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规定
1	标段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3	是否场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行政监督部门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4	总投资额	1、宝安中学（集团）高中部改扩建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23681 万元，其中建安费 19340 万元。 2、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46412 万元，其中建安费 34481 万元。 3、湾区芯城人民医院总投资匡算为 97642 万元，其中建安费 80126 万元。 4、湾区芯城文体中心新建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81873 万元，其中建安费 59966 万元。 总投资额及工程规模以概算批复为准。
5	招标范围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复核估算；2、复核概算；3、编制预算；4、计算定额工期；5、复核清单错漏项；6、计算工程进度款；7、编制工程变更造价；8、编制结算；9、编制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等零星预（结）算；10、其他招标人要求的咨询服务。
6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	评价	时间
1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优秀 (90.91分)	2021-03-12
2	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优秀 (92分)	2023-01-03
3	福永街道兴围小学运动场改造及停车场、功能室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优秀 (92分)	2021-04-05
4	“1130”项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优秀 (91分)	2023-06-27
5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良好 (84.93分)	2024-01-07
6	深圳市第二实验学校初中部拆建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良好 (88.04分)	2024-01-03
7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良好 (86分)	2024-01-08
8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良好 (85分)	2021-09-18
9	西乡街道蘅芳小学新建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	2024-02-05



1、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履约评价：优秀（90.91分）

2022/2/16 16:28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6?id=49d905f6-d4f7-40c7-bc5c-e68736bb473d>

编号：季度-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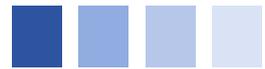
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1年度第 1 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合同金额	54.015 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可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年月日至年月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3月12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90.91分;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此次履约评价为“优”，人员配备合理，人员配合度较好，造价成果文件质量较好，需进一步加强配合工作。		
评价 人员签名	涂国平、安全、欧阳崧、陈仕钦、李文琦、陈晨、罗建铭、蒋德全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张可 ; 联系电话: 18689217952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3、优≥90，90 > 良≥80，80 > 中≥70，70 > 合格≥60，不合格 < 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6?id=49d905f6-d4f7-40c7-bc5c-e68736bb473d> 1/1



2、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履约评价：优秀（92分）

宝安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分表（造价咨询）

工程名称	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发包人	宝安区教育局
合同金额	67.62万元		承包人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期	2022 年第 4 季度		服务期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期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标准	
			分项分	实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0	40308	10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5	5
2	专业人员配置要求	5	5	5
二	工作完成情况	60		55
3	工程量计算准确率	10	10	9
4	工程量清单漏项情况	10	10	9
5	工程造价与审核价误差控制	10	10	9
6	材料价格定价	10	10	9
7	对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10	10	9
8	变更和进度款计价	5	5	5
9	提交造价成果文件的完备情况	5	5	5
三	履约时限	10		8
10	进度控制	10	10	8
四	配合与服务	20		19



11	服务情况	10	能够按合同要求认真积极主动地协调配合甲方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能够比较认真地主动地配合甲方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基本能够主动地配合甲方、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10	9	
12	保密工作	5	能对造价文件内容和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严格保密。	5	5	
13	不良行为	5	无违反造价咨询人员职业道德等不良行为的现象。	5	5	
14	合计得分				92	
15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成员签名		蒋云丹			日期	2023.1.3
评价组长签名		陈捷			日期	2023.1.3





3、福永街道兴围小学运动场改造及停车场、功能室建设工程
履约评价：优秀（92分）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分表（造价咨询）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兴围小学运动场改造及停车场、功能室建设工程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合同金额		29.90 万元		承包人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期		2021 年 1 季度		服务期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期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标准		分项分	实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0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和注册造价工程师资质,且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5	5
2	专业人员配置要求	5	配备的造价咨询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稳定。		5	5
二	工作完成情况	60				
3	工程量计算准确率	10	优:所有子目准确率大于 97%; 良:子目准确率在 97%和 95%之间的比例为10%,其余子目准确率均在 97%以上; 合格:子目准确率在 97%和 95%之间的比例为 20%,其余子目准确率均在 97%以上。		10	8
4	工程量清单漏项情况	10	优: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漏项造价不超过工程造价的1%; 良: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较齐全,分类清楚,漏项造价不超过工程造价的2%; 合格: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基本齐全,分类清楚,漏项造价不超过工程造价的 3%。		10	8
5	工程造价与审核价误差控制	10	优良:取费比较合理、套用定额比较正确,符合有关计价文件要求;工程造价误差在 1%内; 合格:取费基本合理、套用定额基本正确,工程造价误差在 1%-3%内。		10	8
6	材料价格定价	10	优良:积极准确地进行市场询价,合理确定材料预算价格; 合格:进行了市场询,但不够全面,主要材料定价不够合理。		10	9
7	对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10	优:主动、及时、全面地发现图纸资料的错漏、矛盾和不清楚的问题等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良:主动、及时地发现图纸资料的错漏、矛盾和不清楚的问题等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达 80%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合格:主动、及时地发现图纸资料的错漏、矛盾和不清楚的问题等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达 50%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10	9
8	变更和进度款计价	5	严格按照变更审批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计价。		5	5
9	提交造价成果文件的完备情况	5	按照合同,一次提交成果文件完备齐全。		5	5
三	履约时限	10				
10	进度控制	10	是否能够按时完成合同要求各阶段的工作,未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		10	10



四	配合与服务	20			
11	服务情况	10	能够按合同要求认真积极主动地协调配合甲方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能够比较认真地配合甲方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基本能够主动地配合甲方、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10	10
12	保密工作	5	能对造价文件内容和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严格保密。	5	5
13	不良行为	5	无违反造价咨询人员职业道德等不良行为的现象。	5	5
14	合计得分			92	(优秀)
评价成员签名		陈钦堂		日期	2021.4.5
评价组长签名		陈捷		日期	2021.4.5





4、“1130”项目

履约评价：优秀（91分）

编号：季度-003（2017版）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2次评价）

项目名称	“1130”项目		
合同名称	“1130”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金额	30.17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负责人	刘海源（变更记录：_____）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3年6月27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91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p>团队人员专业水平较好，后期需协助跟进结算工作，认真完成造价审核。</p> 		
评价 人员签名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刘海源，联系电话：135 7081 15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34517、88134331，邮箱：gwsj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3、优≥90，90>良≥80，80>中≥70，70>合格≥60，不合格<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5、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

履约评价：良好（84.93 分）

2024/4/30 15:37		政府公共工程综合管理平台	
编号：季度-003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通用版（季度/阶段评价）			
（ 2023 年度第 4 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		
合同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金额	563.41 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可 （变更记录： ）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 月 7 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84.93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1、人员数量要求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2、根据施工现场需要，能及时展开医疗工艺流程调整机电变更的计价和审核工作，并出具调整造价成果文件，且造价成果文件编制基本齐全，质量较高；3、复核投标报价的成果文件质量有待提高，需加强成果文件的审核工作；		
评价人员	任展、梁万龙、张珍、王成立、戚雨峰、黄齐、苏俊逸、郑伟亮、吴启才、刘宏武、陈杰雄、陈蔚博、胡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谢丽平 ； 联系电话： 1353021311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深铁置业大厦1116室，电话：88109026，邮箱：jjjcs@szwb.sz.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3、优≥90，90 > 良≥80，80 > 中≥70，70 > 合格≥60，不合格 < 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Report03?id=dcff4267-88c6-45bb-8c2e-df23fe8f0931> 1/1



6、深圳市第二实验学校初中部拆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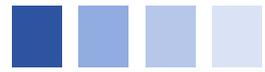
履约评价：良好（88.04 分）

2024/4/30 16:07		政府公共工程综合管理平台	
编号：季度-003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通用版（季度/阶段评价）			
（ 2023 年度第 4 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实验学校初中部拆建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实验学校初中部拆建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金额	51.6689 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海源 (变更记录:)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201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 月 3 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88.04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本季度造价咨询主要工作是基本完成项目结算办理。在工作过程中，能积极配合项目组完成各合同工程量的确认、及时审核设计变更及签证，积极主动推进结算工作，较年初制定结算计划提前完成，为项目提前结算送审作出突出贡献。		
评价人员	张永利、吴波、郑伟亮、潘红波、闵芙蓉、刘英才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谢丽平；联系电话：1353021311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深铁置业大厦1116室，电话：88109026，邮箱：jjcs@szwb.sz.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3、优≥90，90 > 良≥80，80 > 中≥70，70 > 合格≥60，不合格 < 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
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
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Report03?id=a7346bc3-aa06-4ce9-8155-79263a6dc82b> 1/1



7、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

履约评价：良好（86 分）

2024/4/30 16:06		政府公共工程综合管理平台	
编号：季度-003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通用版（季度/阶段评价）			
（ 2023 年度第 4 次评价）			
项目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扩建及科研楼项目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金额	1546.801 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海源 (变更记录:)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2021 年 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 月 8 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86 分;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人员配备基本满足项目要求, 造价咨询服务良好, 造价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 后续继续加强配合工作。		
评价人员	梅洁、龙枝琴、杨鹏飞、张建华、丘鸿波、孙杰。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谢丽平 ; 联系电话: 1353021311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 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 深铁置业大厦1116室, 电话: 88109026, 邮箱: jjjcs@szwb.sz.gov.cn		

(备注: 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 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 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 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 3、优≥90, 90 > 良≥80, 80 > 中≥70, 70 > 合格≥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 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 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Report03?id=aee36587-057c-4df2-84fe-2bbcd60106d2>
1/1



8、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履约评价：良好（85分）

2022/2/16 16:24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6?id=9055acb2-6241-409f-9c38-81e9a95ff5e4>

编号：季度-003

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1年度第 3 次评价）

项目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金额	29.800759 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负责人	金巍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 9月 18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85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1、造价咨询公司各岗位人员配备基本齐全。2、需进一步配齐、配强团队关键岗位人员，进一步加快各项工作响应时效，切实提高各项工作执行力度。3、各岗位工作人员工作较认真负责，积极同各方沟通，能较好的完成造价咨询任务。		
评价 人员签名	汪洋；袁文；陶俊明；张欣；张南子；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谢丽平；联系电话：1353021311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3、优≥90，90>良≥80，80>中≥70，70>合格≥60，不合格<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6?id=9055acb2-6241-409f-9c38-81e9a95ff5e4> 1/1



9、西乡街道蕙芳小学新建工程

履约评价：良好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无障碍 长者助手 收藏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机构职能
- 规划计划
- 财政审计
- 政府采购
- 履约评价
- 依申请公开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监督渠道及联系方式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履约评价

索引号: 124403064557544666/2024-00015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4-02-05
名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02-05
主题词: 第四季度 评价结果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 2024-02-05 浏览次数: 495

为加强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督管理,促使我署承接政府工程承包商加大人力、物力、财力以及工程技术、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的投入,按照《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深宝工务字〔2022〕178号)工作要求,我署组织开展了2023年第四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并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等两家单位进行了完成履约评价。

现将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2月6日至2月18日。如对公示内容存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署反映,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2月5日

附件:

- 附件: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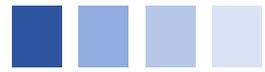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一览表
(一)

序号	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名称	评价等级
46	新桥街道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监理	监理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粤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格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良好
47	福海街道立新湖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监理	监理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格
		设计	设计	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48	航城街道金盛小学新建工程	全过程咨询(联合体)	监理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筑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基准方中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审图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防洪影响评价报告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良好
49	西乡街道衡芳小学新建工程	全过程咨询(联合体)	监理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筑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基准方中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审图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审图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50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	全过程咨询(联合体)	监理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优秀
		设计	设计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勘察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审图机构	深圳市正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审图机构	深圳市正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企业完成的政府工程造价协审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年、月、日)	成果文件完成时 间(年、月、日)	甲方名称
1	深圳市第二十四 高级中学新建工 程	76744.54	2024-03-06	2024-04-30	深圳市宝安区 住房和建设事 务中心
2	宝安 1990 (图书 馆、文化馆、音乐 厅)升级改造工 程	48824.08	2023-12-01	2023-12-22	深圳市宝安区 住房和建设事 务中心
3	新桥街道万丰城 市更新规划九年 一贯制学校新建 工程(深圳外国语 学校宝安学校)	46536.26	2024-06-18	2024-07-15	深圳市宝安区 住房和建设事 务中心
4	石岩街道“十大 重点工程”(切块 管理项目)一羊台 山森林公园一期 配套项目一羊台 山片区停车场及 配套人防工程	25421.52	2024-12-27	2025-01-20	深圳市宝安区 住房和建设事 务中心
5	宝安区应急储备 隔离板房建设工 程	21003.15	2023-03-17	2023-04-04	深圳市宝安区 住房和建设事 务中心



后文业绩合同的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均由原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等整合成立而成

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宝机编〔2021〕27号



关于印发《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 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

区住房和建设局：

根据《关于深圳市宝安区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批复》（深编〔2021〕7号），整合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区住房建设信息管理中心（智慧宝安管控指挥中心住建分中心）、区建筑废弃物管理所，成立“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已经区委编委会审议，现予印发。

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2021年4月6日



- 1 -



企业协审业绩 1：深圳市第二十四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委托协议

协议编号：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项
目
委
托
协
议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印制

1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委托方名称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招投标文件和《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为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委托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十四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1.2 委托项目造价：742,864,013.92 元

(列明分项目明细和金额)

1.2.1 建安工程费：742,864,013.92 元

1.3 委托项目工作内容

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其他_____

1.4 工作时限

本项目规定总工期____天，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实际开始时间以发出《受理审核通知书》为准)。

1.5 工作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路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第二条 审核和造价咨询人员安排

2.1 甲方派出本项目审核组长：吴清兰，成员：黄雪琼、刘惠彬。

2.2 乙方派出本项目现场负责人：金巍，电话：13714095681

成员：周召甫、周小攀、姜孟芳、黄泽恩、范沅华、肖阳

2.3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充分保障。乙方派出的人员条件应符合





招标文件要求并在甲方规定的办公场所办公，并视工作需要予以增加。非特殊原因人员不应变动，特殊原因需要变动的，应在变动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

第三条 附则

3.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3.2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投标文件以及《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

和建设事务中心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

经办人签名：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

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

经办人签名：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2024.03.06

委托日期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工程竣工结算造价审核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二十四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EPC）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送审造价：767,445,468.92 元 业绩金额

协审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协审造价：747,601,717.03 元

审核造价：747,601,717.03 元

人民币大写：柒亿肆仟柒佰陆拾万壹仟柒佰壹拾柒元零叁分

甲乙双方签章

协审单位

审核单位

审核人签章：肖阳

审（复）核人签章：陈云 黄雪琼

复核人签章：周小攀

项目负责人签章：吴晓

项目负责人签章：周小攀

决（结）算部负责人签章：吴晓

2024年4月30日

2024年4月30日 完成日期

单位分管领导签批：肖阳



企业协审业绩 2：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工程
委托协议

协议编号：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项
目
委
托
协
议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印制

1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委托方名称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招投标文件和《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为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委托项目名称：宝安 1990（图书馆、文化馆、音乐厅）升级改造
工程 工程名称

1.2 委托项目造价：488,240,869.80 元

1.2.1 建安工程费：488,240,869.80 元

1.3 委托项目工作内容

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其他_____

1.4 工作时限

本项目规定总工期____天，从 2023 年____月____日至 2023 年____月____日。（实际开始时间以发出《受理审核通知书》为准）。

1.5 工作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路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第二条 审核和造价咨询人员安排

2.1 甲方派出本项目审核组长：吴清兰，成员：陈云、黄雪琼。

2.2 乙方派出本项目现场负责人：金巍，电话：13714095681

成员：周小攀、周召甫、宋晔华、李宜伟、姜孟芳

2.3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充分保障。乙方派出的人员条件应符合





招投标文件要求并在甲方规定的办公场所办公，并视工作需要予以增加。非特殊原因人员不应变动，特殊原因需要变动的，应在变动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

第三条 附则

- 3.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 3.2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投标文件以及《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

经办人签名：袁浩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林志良

经办人签名：周芳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3.12.1

委托日期



企业协审业绩 3：新桥街道万丰城市更新规划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

委托协议

协议编号：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项
目
委
托
协
议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印制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委托方名称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招投标文件和《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为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委托项目名称：新桥街道万丰城市更新规划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 **工程名称**

1.2 委托项目造价：467,723,336.31元

1.2.1 建安工程费：465,362,663.80元；

1.2.2 工程建设其他：2,360,672.51元；

(1) 勘察费：1,910,672.51元

(2) 监测费：450,000.00元

1.3 委托项目工作内容

建设工程竣工决算审核

其他_____

1.4 工作时限

本项目规定总工期____天，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实际开始时间以发出《受理审核通知书》为准）。

1.5 工作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路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第二条 审核和造价咨询人员安排

2.1 甲方派出本项目审核组长：刘晓敏、谢一梅，成员：丁晓霞、





方虹。

2.2 乙方派出本项目现场负责人：金巍，电话：13714095681

成员：周召甫、周小攀、肖阳、宋晔华、黄泽恩、范沅华

2.3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充分保障。乙方派出的人员条件应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并在甲方规定的办公场所办公，并视工作需要予以增加。非特殊原因人员不应变动，特殊原因需要变动的，应在变动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

第三条 附则

3.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3.2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投标文件以及《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
建设事务中心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

经办人签名：谢-梅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
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林志敏

经办人签名：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4.06.18

委托日期



业绩完成证明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建安工程费竣工决算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万丰城市更新规划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送审造价：465,362,663.80 元 **业绩金额**

协审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协审造价：446,464,972.06 元

审定造价：446,464,972.06 元

人民币大写：肆亿肆仟陆佰肆拾陆万肆仟玖佰柒拾贰元零陆分

甲乙双方签章

协审单位

审核单位

审核人签章：李峰

审（复）核人签章：丁燕霞

复核人签章：李峰

项目负责人签章：梅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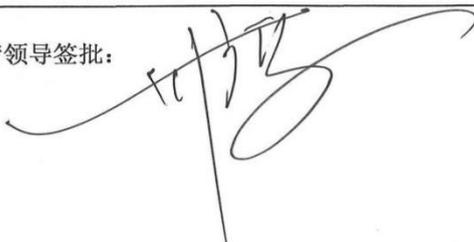
决（结）算部负责人签章：梅

2024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5日

完成日期

单位分管领导签批：





企业协审业绩 4：石岩街道“十大重点工程”（切块管理项目）—羊台山森林公园一期配套
项目—羊台山片区停车场及配套人防工程

委托协议

协议编号：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项
目
委
托
协
议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印制

1



委托方名称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招标文件和《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为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工程名称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委托项目名称：石岩街道“十大重点工程”（切块管理项目）—羊台山森林公园一期配套项目—羊台山片区停车场及配套人防工程

1.2 委托项目造价：257,149,699.77 元

1.2.1 建安工程费：254,215,262.16 元

1.2.2 工程建设其他：2,934,437.61 元

(1) 勘察费：1,815,034.84 元

(2) 竣工测绘费：86,100.00 元

(3) 基坑监测费：938,058.38 元

(4) 主体监测费：95,244.39 元

1.3 委托项目工作内容

建设工程竣工决算审核

其他_____

1.4 工作时限

本项目规定总工期____天，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实际开始时间以发出《受理审核通知书》为准）。

1.5 工作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路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第二条 审核和造价咨询人员安排

- 2.1 甲方派出本项目审核组长：刘晓敏，成员：丁晓霞，郑美怡。
- 2.2 乙方派出本项目现场负责人：金巍，电话：13714095681
成员：宋晔华、秦芬、周小攀、周召甫
- 2.3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充分保障。乙方派出的人员条件应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并在甲方规定的办公场所办公，并视工作需要予以增加。非特殊原因人员不应变动，特殊原因需要变动的，应在变动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

第三条 附则

- 3.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 3.2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投标文件以及《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
建设事务中心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
经办人签名：刘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
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林志敏
经办人签名：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4.12.27

委托日期



业绩完成证明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建安工程费竣工决算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石岩街道“十大重点工程”（切块管理项目）一羊台山森林公园一期配套项目一羊台山片区停车场及配套人防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送审造价：254,215,262.16元 **业绩金额**

协审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协审造价：238,300,437.59元

审定造价：238,300,437.59元

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捌佰叁拾万零肆佰叁拾柒元伍角玖分

甲乙双方签章

协审单位

审核单位

审核人签章：李峰

审（复）核人签章：丁成

复核人签章：李峰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峰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峰

决（结）算部负责人签章：李峰

2025年 1月 20日

2025年 1月 20日 **完成日期**

2025年 1月 20日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

单位分管领导签批：





企业协审业绩 5：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
委托协议

⑨

协议编号：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项
目
委
托
协
议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印制

1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委托方名称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招投标文件和《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为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委托项目名称：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

1.2 委托项目造价：210,031,516.18 元

(1) 建安工程费：206,242,365.23 元；

(2) 设计费：2,907,041.32 元；

(3) 防疫费：191,110.60 元；

(4) 勘察费：690,999.03 元。

1.3 委托项目工作内容

建设工程竣工决算审核

其他

1.4 工作时限

本项目规定总工期 天，从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实际开始时间以发出《受理审核通知书》为准）。

1.5 工作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路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第二条 审核和造价咨询人员安排

2.1 甲方派出本项目审核组长：吴清兰，成员：陈云、黄雪琼、刘惠彬。



2.2 乙方派出本项目现场负责人：周小攀，电话：13113610909
成员：宋晔华、姜孟芳、周召甫

2.3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充分保障。乙方派出的人员条件应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并在甲方规定的办公场所办公，并视工作需要予以增加。非特殊原因人员不应变动，特殊原因需要变动的，应在变动前五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

第三条 附则

3.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3.2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投标文件以及《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

经办人签名：吴浩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乙方：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人：林志

经办人签名：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3.3.17

委托日期



业绩完成证明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工程竣工决算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送审造价：210,031,516.18 元 **业绩金额**

协审单位：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协审造价：200,400,085.79 元

审定造价：200,400,085.79 元

人民币大写：贰亿零肆拾万零捌拾伍元柒角玖分

甲乙双方签章

协审单位

审核单位

审核人签章：魏芳

审(复)核人签章：陈方 黄雪婷

复核人签章：周小琴

项目负责人签章：吴清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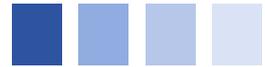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章：周小琴

决(结)算部负责人签章：周小琴

2023 年 4 月 4 日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2023 年 4 月 4 日 **完成日期**

单位分管领导签批：叶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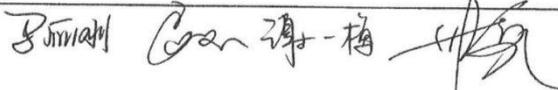


履约评价（优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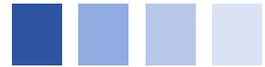
采购履约评价表（样表）

采购需求部(室): 决(结)算审核部

日期: 2023年7月27日

采购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竣工决(结)算协审服务				
采购方式		政府集中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平台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行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委托(三万元以下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委托发包(特定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周工 18575692507		
中标金额(万元)		180.88	合同履约时间	2022.11.22—2023.11.21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 履行合同情况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是否建议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小组:  日期: 2023年7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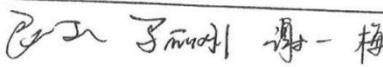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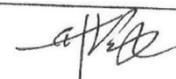
说明: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采购履约评价表（样表）

采购需求部(室):决(结)算审核部

日期: 2023 年10月25日

采购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竣工决(结)算协审服务				
采购方式		政府集中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平台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行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委托(三万元以下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委托发包(特定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周工 18575692507		
中标金额(万元)		180.88	合同履约时间	2022.11.22—2023.11.21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履行合同情况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是否建议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小组:  梅  日期: 2023 年10月25日					

说明: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